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847.25 万元，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305.66 万元，2024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375.51 万元。

2024 年度，充分考虑公司盈利状况、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会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也有利于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